

MAO GE

猫哥



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



猫 哥

于颖新 著

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

1989·沈阳

出版说明

“绿叶丛书”收编了我省中青年儿童文学作家的作品，包括入选作家的佳作和近作。

本书是于颖新同志的短篇小说集，共收选他的19篇作品。这些作品，内容丰富，现实性强，生活气息浓郁，人物形象鲜明，主题开掘较深，富有哲理，情节引人入胜。

猫 哥 MAO GE 于颖新 著

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南京街6段1号2号)

喀左县印刷厂印刷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责任编辑：佟乃林 刘丽菲

开本787×1092毫米1/32·印张7 $\frac{1}{2}$ ·字数150,000·稿页2

1989年2月第1版 1989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700

ISBN 7-5315-0342-5/I·43 定价：1.85元



作者简介

于颖新，男，1938年生，辽宁省新金县人。新金师范毕业后，当过小学教师。鞍山师范学院毕业后任中学语文教师至今。现为新金第一中学高级教师。

已经发表了小说、散文等四十余篇。

《红烛》、《梧桐辞》……》获《人民教育》“红烛”小说征文佳作奖；《梧桐辞》获“红烛”散文征文三等奖；小说《旗哥》、《分头风波》分别荣获辽宁省首届儿童文学评奖优秀作品奖和辽宁省首届少年儿童艺术节文学评奖佳作奖。1987年12月获大连市文艺创作二等功。

辽宁省儿童文学学会理事。

序

郁文

伟大的艺术家罗丹曾说过：“艺术就是感情。”

于颖新的儿童小说集《猫哥》在创作上最大的特色是作品中充满了情和爱，读他的作品犹如置身于感情的海洋中，各种感情波涛象潮水一样荡漾在胸怀；也好似春风拂面，暖融融，甜滋滋，使人感到温暖、舒适、清爽。读着读着，一股浓郁的生活气息迎面扑来，并有一股潜在的力量在牵引着你，使你非读下去不可。

小说写的虽然是普普通通的生活，平平凡凡的人物，却使人感到新鲜、生动，因为它包含了丰富的内容和发人深思的主题思想，不论写人叙事，作者的笔触都是那样深沉、细腻、逼真、充满情趣，甚至连飞禽家畜、山川草木、自然风光都蕴含着思想和感情，字里行间都渗透着作者真挚而深沉的爱。可以说，这本小说集是作者用爱汁和情思为我们描绘的一幅幅色彩斑斓的少年儿童的生活画卷。这里有亲子爱、师生爱，这种爱是严厉的、温馨的、淳朴的，有刚有柔，象大海一样浩瀚深远，蕴蓄着理想、希冀、力量；有手足爱、友谊情，这种爱和情是真诚的、高尚的、纯洁的，带着鲜亮的颜色，象旭日射出熠熠的光华，激励奋发、上进，给人勇气、力量；有描写在美丽的大自然里儿童和动物之间的感情，这种感情是那样真实可信，那样亲切迷人，天真的稚

情，多么甜美、善良、平和，令人心醉。

在《分头风波》里，作者以留分头这条主线展开描写了一家三代人的故事，揭示出在新旧思想矛盾下父子间那种令人泪下的深厚而又严厉的爱，这种爱写得纯朴、粗犷，象山间的瀑布奔泻而下，豪迈坦荡。它的姐妹篇《山喜蛛》则通过蚊帐这一主线写出了父母对孩子真挚无私的厚爱，这爱带着淡淡的苦味，弥漫着一种说不出的悒悒感情。作品用山喜蛛来映衬，艺术效果更好。这两篇都用第一人称的手法写来，使人感到亲切自然。作品的主人公“我”带领小读者一同进入作品所写的生活境界，告诉他们在过去艰苦的岁月里农村的人们是如何生活的，他们的思想、感情、希望、追求又是什么？这两篇作品都写出了三代人不同的思想、生活和彼此的情爱，从三代人思想感情的变化上可清楚地看到我们这个社会的不断发展和巨大变化，主题开掘得较深。

《候燕情》写了孩子和燕子之间纯真的感情。描绘了莹年从大蜘蛛网上救出带黄嘴丫子的小雏燕时是那样细心、有爱心，他们和小燕子成了知心朋友，莹年看小燕子长得弱小，特到野地里捕捉些昆虫挂到铁丝上喂它。小燕子也通人性，每天莹年放学回家时，它就站在院子里的大铁丝上吱吱喳喳，吱吱喳喳地唱个不停，这美妙动听的歌，好象是说：“谢谢您，永不忘您教我的深恩厚意！”一天，莹年在院子里写作业，一条大毛毛虫快爬到莹年的脖子上了，这只小燕子从空中俯冲下来，一口叨走了那条毛毛虫，多么富有灵性的燕子！当九月重阳，小燕子南归时，莹年担心、忧虑小燕子的体力弱，一再嘱咐：“你最好尽量靠着海边飞，海边岛屿

多，万一飞累了，你能随时落下来歇息歇息，明年春天，我等着你胜利归来！”转年春天，莹年一见有飞回的燕子，便到处寻找。三日后，小燕子回来了，一进院就唱起清脆嘹亮的燕歌，并一下子飞落到莹年的肩膀上，挥动着翅尖一下一下地抚摸莹年的面颊，表示亲热。莹年和小燕子的感情写得自然细腻，真切感人。对自然景色描写得有声有色有情；神情并茂，使小读者于默默中得到思想上的净化和感情上的升华。《猫哥》中的猫哥更是一只富有灵性的猫咪，小燕子衔珠报恩，它则为它的小主人捕来一只又一只大鸟。在作者笔下，它们都富有感情，人情味十足。

作品中的情和爱来自生活，无比丰富的生活是创作的源泉。于颖新生长在辽宁碧流河畔一个美丽的小山村里，自然风光陶冶了他，父母乡亲的言谈举止熏陶了他；大学毕业后，一直当教师，和孩子们朝夕相处这几十年，他由衷地喜爱一批批天真聪明、明朗乐观、朝气蓬勃的孩子们，了解他们在不同年代不同年龄阶段上生理、心理发展的特点，了解他们的思想感情、兴趣爱好、理想追求、喜悦和苦恼。深刻的理解和感受，激发起作者强烈的创作欲望，于是，他倾注了自己全部的爱，用饱蘸感情的彩笔细致入微地描绘生活，塑造形象。正象高尔基说的：“富于感情——这是写好作品的最好手段！”

小说是以艺术形象来反映社会生活的，在小说中人物形象的塑造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尤其是儿童小说，要塑造出有血有肉有丰富感情，栩栩如生的少年儿童形象，并悟如其

份地表现出少年儿童在一定社会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是不容易的。于颖新在这方面的努力是成功的。他通过一个个曲折生动的故事，塑造了一个个天真可爱的少年儿童形象，这些少年儿童形象不仅有丰富的感情，且具有鲜明的个性和时代特征。

《归去鸟令》通过捉鸟、争鸟、赠鸟、放鸟等紧张而又十分有趣的情节，塑造了两个鲜明的儿童形象：一个是聪明、可爱、机智、能干的姐姐李山花的形象；一个是天真无邪、执拗、任性的弟弟李山山的形象。描写了动人的师生关系，表现了师生间那种高尚的、纯真的感情。小说尤以捕鸟、争鸟等情节，描写得更是妙趣横生。捕到鸟后，弟弟抠树根，姐姐折条子编了个四角方方的大鸟笼子，把鸟放在笼子里，漂亮极了。姐弟俩也高兴极了。孩子总归是孩子，李山花喜爱小鸟，她从自己的思想感情出发，以为老师一定也很喜欢，把这五只小鸟送给老师，挂在老师家的窗子上，闹闹活活的给老师作伴解闷儿多好呀。这是她对老师敬爱的表示。可弟弟想要这几只鸟留自己玩，于是，在回家的路上，弟弟向姐姐要鸟，姐姐不给，弟弟就要赖了，一把拽住了鸟笼子。

“把树根还俺吧。”

“干什么？”

“这树根是俺抽的，还俺，好了。”

“想好事儿，给了人的东西，还兴反悔？”

“不害臊，我答应给你了吗？”我仍然拽着鸟笼，
把大鸟吓得呼隆隆的乱飞。

“别闹，好弟弟，你不看天都晌歪了。妈在家里好不放心了。”姐姐软和着说。

“不，我要我的树根，快拆了还俺。”我摇着鸟笼。

“好——给你树根，不就那么几根破树根吗？有的是，等吃完午饭我去抽一抱还给你，加倍还还不行吗？”姐姐有点气激了。

“不行！俺就要俺抽的这些，现在马上就要！”

“弟弟，人不好不讲理，姐姐回家后拆了还你还不行吗？”姐姐说服着。

“不行；想好事儿，就在这儿拆。”我就是别着她要鸟。

“胡搅蛮缠！滚。”姐姐一巴掌推在我的额头上，我冷不防手一松一腚墩坐在地上，哇的一声就哭，一面哭一面蹬腿儿，姐姐趁机提着鸟笼就走。

这里充分显示出两个不同年龄儿童的个性特点。小说从心理到行动到语言都是从儿童角度出发的，如没有深厚的生活基础，不了解不同年龄儿童的心理特征，是写不出这样真实、生动、感人至深的作品。这篇以孩子特有的行动表示对老师的尊敬、挚爱，也展现出儿童内心世界的美，给人一种美的享受。

《分头风波》里塑造了一个成长在江南农村的少年形象，他憨厚、勤劳、刻苦、奋发，无论在日常的生活、学习中，还是在平凡的劳动中，都表现出五十年代农村少年所具有的热爱劳动，关心他人，团结、吃苦等优秀品质。《倔姑

娘朗诵》中那个聪明伶俐，有股倔强劲、执著精神，不达目的不罢休的辛丽的形象，《白婉霞》中的纯洁可爱、积极进取，知错即改的白婉霞形象，《猫哥》中的天真活泼、公私分明，容不得半点私心，把国家利益看得高于一切的志来形象，《孩子与雄鸡》中不甘受辱的权效钰和好欺侮小同学的牛志勇的形象，《踢蛎桶》中的有办法、机智、果断、敢于和社会上不良行为进行坚决斗争的严群利形象，《路考》中的彬彬有礼、严格要求自己，一心为公的陶丽形象，《风雨上学路》中那个身陷逆境，却坚韧、自信、毫不气馁的有荣荣形象，《荆孩传奇》中为治母病，苦寻良药的荆子形象等都描写得自然、细腻，十分感人。

小说里也涉及到成年人形象塑造问题。在儿童小说中，如何塑造成年人形象，特别是正面人物形象，是一个重要的问题。因为少年儿童不是生活在真空中，是和成人生活在一起的，在生活里，成人的一言一谈一举一止对少年儿童有着很大的影响，而少年儿童的健康成长是离不开成年人的帮助、指导与培养、教育，成年人是少年儿童的长辈、引路人。雏鹰还须老鹰带。因此，在作品中写好成年人的形象是有着重要意义的。于颖新儿童小说中成年人形象的塑造是很有特色的，是很成功的。《归去鸟兮》中塑造一位呕心沥血、一心扑在教育事业上的农村小学教师刘国卿的形象，他言传身教，为把知识和爱的种子播种在孩子的心田上，日日夜夜、勤勤恳恳地工作。《倔姑娘朗诵》中的语文老师，《白婉霞》中的班主任也都是兢兢业业，绞尽脑汁，为培养学生卓有成效工作的可尊敬的老师的形象，作者对教师的尊

敬之情和挚真的爱都熔铸在这些教师形象里，而这些老师对学生的爱也正是作者思想、人格的折射。《分头风波》塑造一位勤劳质朴的爸爸形象和克勤克俭的母亲形象，《山喜蝶》里塑造一位吃苦耐劳，老实忠厚的爸爸形象和一位善良朴实、任劳任怨的母亲形象，这些血肉丰满的成年人形象，不仅给人留下难忘的印象，也为少年儿童的成长奠定下一个好的基础。少年儿童是以他们为自己学习的榜样，从他们身上汲取前进的精神力量，并踏着他们的足迹向前走去的。

在作品中作者也塑造了象《踢蚯蚓》中不作调查、主观臆断、乱批评学生的孙老师形象，和《签字家长》中工作简单化的修老师形象，还有自视高明，把学生看成笨蛋的《笨人的故事》里的老师形象，这些形象也写得很成功，能给人以深思、启迪。

为少年儿童进行艰苦的创作，是光荣甜蜜的事业，殷切期望心中充满了爱、充满了革命激情的于颖新同志能进一步开拓生活面，扩大视野，为少年儿童创作出更多更好闪烁着时代精神的作品来！

目 录

| | |
|-------------|---------|
| 序 | 都 文 |
| 分头风波 | (1) |
| 山喜蛛 | (13) |
| 祖孙之间 | (22) |
| 帮手 | (31) |
| 荆孩传奇 | (41) |
| 失误 | (53) |
| 尾巴根 | (63) |
| 踢蛎桶 | (78) |
| 白妩霞 | (88) |
| 倔姑娘朗诵 | (100) |
| 签字家长 | (113) |
| 风雨上学路 | (121) |
| 路考 | (135) |
| 谎 | (144) |
| 笨人的故事 | (155) |
| 归去鸟兮 | (166) |
| 猫哥 | (185) |
| 孩子与雄鸡 | (201) |
| 候燕情 | (212) |
| 后记 | (227) |

分头风波

我一辈子都后悔，竟在入学的前一天，冒失地留起分头来了！

那日午饭后，爸爸使手把嘴一抹，（他从来没有条个人的手帕）随手扣上草帽子，抓起绳子镰刀，到河边割茅草去了——他不舍得午休，身板儿结实得象条铁汉。夏季总是赤膊上阵，干活儿从不知惜力气，脊背上的汗，亮晶晶的成串往下流。

妈见爸走远，就把满满一篮鸡蛋塞给我说：“去集上扯六尺白漂布，

总不能光着膀子上中学呀。”妈所说的“集”，是河那边的一个小集镇。她想了一会儿补充道，“再把头剪一剪。看你那头发，多长？象不象个



囚犯！”

我会意地笑了。录取通知书来了两星期了，明日就该动身去城里报到。用爸爸的话说，就是有了“避难所”了——我家人口多，仅爸爸一人劳动，星期天，我们能下地的全得去，星期一早上，背上书包走了。爸爸干活累急眼时，总骂我们是去“避难所”了。

我不好意思地摸了下头发，足足有两个月没剃了。开始象毛栗子，现在可不象从监狱里刚出来怎么的？不过，这能怪我吗？我是想留个分头啊，我早就想留了，偏偏爸爸反对。

我看人家留分头，格外艳羡，我头上还有三块指顶大的明疤呢！关于这一点，妈妈痛心地告诉过我：是在我出生三个月时，得了抽疯病，妈妈用艾蒿叶捏成三个“艾子”，点着后放在我的头上灸的时候，她忙家务去了，赶转回屋一看，“艾子”着到了底，烧烂了我的头皮——多险哪！妈妈现在提起来，还是痛心不迭的。所以，留分头成为我的强烈愿望一点也不奇怪。

“妈……俺……俺剪个分头。”我恳求着。

“不怕你爹打你就留。”妈妈白了我一眼。

爸爸的厉害是谁都知道的。我们家，爸爸就是“三间房子小朝廷”的皇帝，绝对说一不二，但是，在对孩子关心等问题上，妈要是背着他做了，他有时也给予宽容。

“俺留！”我扛筐走时坚决地表示。

“好哇，滚吧！”妈妈没有好气地呵意了。

到了集上，卖了蛋扯了布之后，我在理发铺门前至少徘

徊了一小时，最后，狠了狠心才坐上了理发椅。

当理发师推第一剪时，我的心抖了一下，推子冰凉的，真叫人又惊又怕呀！

听到理发师说“好了”，我起身就走，若不是他的提醒，我连筐都忘了拿。走在路上，还不时地用手摸着，过碧流河时，以河水为镜，又端详了好一会儿。初留的分头，样子当然不够理想，加之还有爸爸的威胁，所以，占据内心的还是喜与忧各半。我不敢这样进家，就从屯头儿邻居家借了顶大草帽戴着回家了。

我见晚饭摆在院中央，苞米粥是晌饭带出来的，现在凉了，割成块儿盛在碗里。农村的夏天，为了不热炕又省柴，家家都这么办。芸豆炖土豆，黄瓜拌的凉菜，还有洗得干干净净的大葱、白菜叶以及大酱，摆了满满一桌子。我见爸爸先坐下了，就借口到园里去栽一株妹妹剥菜从野地里抠回的小杏树，企图逃过桌上的碰面，但被爸爸叫住了。这时我才注意到妈妈端来了一大盘大酱闷的河鱼。“都上桌！”爸爸命令着，这可能是他特为送我而下河摸的鱼。每每有鱼时，他总是喊齐了家人才肯动筷儿。不过，这下子可糟糕透了，我的身上立即起了一层鸡皮疙瘩，心都战战了。我只好慌慌张张地凑过去，像个童养媳似的蜷蜷在妈妈的身边，拿到手里的筷子掉在地上一根，上尖下宽的大草帽子，遮住了半个桌面。

“你那草帽子是赁的怎么的？”爸爸瞪着我的帽子严厉地训斥着。

我被爸爸的威势吓住了，坐着一动没有动。爸爸的话对

我们就是宪法！个个都得言听计从，“小反上”那是通不过的事。

“怎么？没听见怎么的？”爸爸警告了。

我的心都紧缩到一块去了，偷偷地睨了爸爸一眼，轻轻地放下了筷子，腾出两手预备好，等到爸爸的筷子狠狠打来时，好及时抬起胳膊去挡，这样就不至于直接抽在头上或脸上。

爸爸可能被我破例的不敬刺愣了，他吼了一声，见我仍不摘，就举起筷子来挑我的帽沿儿。这一撅，秘密当即被发现。可他擎筷子的手几乎凝在空中，他许是气懵了。

“谁叫你留这么个遭罪的头来？嗯！”他把筷子往桌上一触，怒火冲天，“咱家这辈子丧了什么天良，出了你这么个现世报？”随着吼声筷子又举到了半空迅疾地打向我。妈妈早已熟练而慌忙地横出了一只臂膀，我也早把胳膊抬过头顶，脖子尽力往后缩着。“啪！”筷头重重地落在妈妈的膀子上，妈妈又为我挨打了。

“妈的，说！谁叫你留这么个头——！”又是一下，也被妈妈挡去了。爸爸站起身，企图推开妈妈，抓住我。

“那是我叫他留的。”出乎意外，妈妈突然承揽了一切。

“你妈叫你留你就留吗？你爹叫你学好你怎么不听？”爸爸的眼都气红了，他转向妈妈，“你真老不知好歹，你为什么不教着他学好？”

“孩子明天进城念中学了……”妈妈申辩着。

“念大学又怎么样？念书跟留头有什么关系？我是供他

去念书，不是叫他去当二流子。这老人古语是有数的：‘留分头，抹豆油，镶金牙，啃石头。’他遭罪日子在后头呢。他妈的，你到街上去看一看，谁好人留这样的头！”

爸爸这一骂，全家人谁还能吃这顿饭？妈妈担心他再火下去，会一脚踹了桌子，就赶紧吩咐我妹妹往下端菜。我躲在妈妈身后，气得嘴直瘪。

“妈的，还反了你，看你敢不给我剪了去！”爸爸怒视我，反复地斥责着。幸亏他这辈子不敢捏剃头刀，否则，他定会象杀猪那样，一把擒住我的头，剃个净光。

“你哑巴了吗？”爸爸奔向我，“明天剃去，听见了没有？”

妈妈上前一步，又挡住他说：“好好，你别逼了，明天一定剃光，还不行吗？”

左邻右舍听吵闹，纷纷跑来劝解。唉！我这个分头留的，真不是时候……为了什么？不就是一个分头吗？剃——！明天就推了去！

第二天上路时，爸爸没有送。妈妈一边给我往肩上套行李绳，一边嘱咐：“到那儿就剃去吧。”我气愤地点了点头。

赶到我进了学校一看，几乎全是留分头的，我们班级从老师到学生，没有一个剃秃头的。幸亏我自作主张、违了父意，要不我将是我们班唯一的一个“二百度的大电灯泡儿”！

显而易见，剃去的方案实行不得。反正已经离开了父亲，“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于是乎，我的头发呀，就这